



## 大公关于将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纳入观察名单的公告

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煤国际”）于 2014 年 4 月 24 日发行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13 山煤 01）。大公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初次对 13 山煤 01 进行评级，评定山煤国际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均为 AA+，评级展望为稳定；2014 年 6 月 17 日大公对其进行第一次跟踪评级，维持主体及债项 AA+ 级别，评级展望维持稳定；2015 年 6 月 19 日大公对 13 山煤 01 进行再次跟踪评级，将山煤国际主体信用等级调整为 AA，债项信用等级调整为 AA，评级展望稳定。

大公关注到 2016 年 1 月 29 日山煤国际发布 2015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，公告称受煤炭行业产能过剩及煤炭需求不足等因素影响，煤炭价格持续下滑，同时山煤国际贷款总额增大，虽然融资成本有所下降，但财务费用仍居高不下，因此山煤国际预计 2015 年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1 亿元左右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有关规定，若经审计的 2015 年年度净利润仍为负值，山煤国际将连续两年净利润为负值，其股票在 2015 年报披露后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鉴于山煤国际预计亏损较大，将对资产负债率等偿债指标产生不利影响，因此，大公决定将其纳入观察名单。经与山煤国际



沟通，其计划用经营性收入及发行债券所募集资金偿还于 2016 年 4 月 24 日到期的 13 山煤 01。未来，大公将持续关注本次业绩亏损对山煤国际生产、经营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，并与其保持联络，密切关注山煤国际信用水平可能产生的变化，并及时向市场公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六年二月四日

